

#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校務發展特色躍升計畫進用研究人員及

## 博士後研究人員實施要點

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3 日研究發展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11 日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18 日研究發展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31 日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3 日研究發展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19 日行政會議通過

- 一、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為延攬研究能量人才，提升各領域之學術研究水準，厚植優質研究人力，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研究人員及博士後研究人員（以下簡稱本要點進用人員），係指在本校校務發展特色躍升計畫下，以約聘方式進用之編制外人員。
- 三、本要點所需經費，由本校校務發展特色躍升計畫之編列經費支應。
- 四、本要點所稱之研究人員以編制外人員契約進用，其等級分為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理研究員等三級，其遴聘資格準用「大學研究人員聘任辦法」之規定。  
前項人員與教師等級比照，研究員比照教授、副研究員比照副教授、助理研究員比照助理教授。
- 五、依本要點進用之研究人員，其聘任程序準用「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第五條辦理，並以本要點第七點之本校躍升計畫進用研究人員評審委員會進行初審，校教師評審委員會進行複審。
- 六、依本要點進用之博士後研究人員其聘任程序準用「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校聘人員管理要點」第六點之提報進用與公告程序之規定辦理，並依本要點第七點之本校躍升計畫進用研究人員評審委員會進行初審。初審通過簽請校長核定後聘任。
- 七、研究人員及博士後研究人員之進用，須提經本校躍升計畫進用研究人員評審委員會進行初審（以下簡稱人評會）。人評會置委員 5 至 7 人，以校長為主席，副校長、研究發展處主任、人事室主任為當然委員，並由校長選任至少連續在本校任教滿二年以上之副教授以上人員至多三名，共同組成之。主席因故不能主持會議時，由其指定委員一人代理主席。  
人評會開會時，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經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始得開議，議決事項應有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始得通過。
- 八、本要點進用人員具有「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校聘人員管理要點」第五點情事者，不予進用。
- 九、依本要點進用之人員，應本公平、公正、公開之原則辦理。提聘時須檢附下列證明文件：  
(一) 博士後研究人員：

1. 研究人員及博士後研究人員新聘計畫書。(如附件一)
2. 擬聘進用研究人員及博士後研究人員資料表。(如附件二)
3. 擬聘人員履歷表。
4. 最高學歷證書。
5. 著作目錄。
6. 其他資歷證明文件。

(二) 研究人員：

1. 研究人員及博士後研究人員新聘計畫書。(如附件一)
2. 擬聘進用研究人員及博士後研究人員資料表。(如附件二)
3. 擬聘人員履歷表。
4. 最高學歷證書。
5. 著作目錄。
6. 學位或專門著作之外審成績。
7. 其他資歷證明文件。

- 十、本要點進用研究人員聘期，以一年一聘為原則，但計畫期限在一年以內者，應依實際所需時間聘用。惟如因計畫持續需要，得聘期得至計畫執行期限結束時止。
- 十一、本要點進用人員，依本要點支給標準表(附表一)以最低研究費起支。如有符合本校校聘人員管理要點第十三點者，得提敘一級。
- 十二、本要點進用人員應與本校簽訂契約書(附件三)，內容包括聘期、研究費、工作內容、服務時間、差假、保險、福利及其他權利義務等事項。
- 十三、本要點進用人員應依勞工保險條例、全民健康保險法及參照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加入勞保、全民健保及勞工退休金。
- 十四、本要點進用人員服務滿一年需進行考核，進用人員需備妥附件四之資料後送本計畫所組之人評會審議。進用人員在本校服務滿一年成績優良，且經研究人員評審委員會審議，得晉薪一級。
- 十五、本要點進用人員非經本校書面同意不得在校內外兼職或兼課，但有特殊情形者，依照本校教師校外兼課、兼職處理要點辦理。
- 十六、本要點進用人員得依規定參加本校聘任編制內專任教師甄審，並應經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規定重新審查。本要點進用之博士研究人員得依本要點第五點參加本要點之研究人員甄審。
- 十七、本要點未盡事宜依相關規定辦理。
- 十八、本要點經研究發展會委員會議與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校務發展特色躍升計畫  
進用研究人員及博士後研究人員薪資支給標準表(修正後)

單位：新台幣

級別 年資	博士後研究人員	助理研究員	副研究員	研究員
第十一年	<u>82,753</u>	<u>86,809</u> (525 薪點)	<u>98,524</u> (625 薪點)	<u>118,440</u> (740 薪點)
第十年	<u>80,548</u>	<u>85,384</u>	<u>97,718</u>	<u>117,728</u>
第九年	<u>78,333</u>	<u>83,954</u>	<u>95,670</u>	<u>115,591</u>
第八年	<u>76,128</u>	<u>81,104</u>	<u>94,245</u>	<u>114,161</u>
第七年	<u>73,923</u>	<u>80,033</u>	<u>92,815</u>	<u>112,736</u>
第六年	<u>71,718</u>	<u>78,962</u>	<u>91,390</u>	<u>111,306</u>
第五年	<u>69,514</u>	<u>77,891</u>	<u>89,960</u>	<u>109,881</u>
第四年	<u>67,298</u>	<u>76,820</u>	<u>87,110</u>	<u>108,456</u>
第三年	<u>65,094</u>	<u>75,754</u>	<u>86,039</u>	<u>107,026</u>
第二年	<u>62,889</u>	<u>74,682</u>	<u>84,968</u>	<u>105,602</u>
第一年	<u>60,684</u>	<u>73,611</u> (310 薪點)	<u>83,897</u> (390 薪點)	<u>104,172</u> (475 薪點)

註：表列數額為月支研究費支給標準。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校務發展特色躍升計畫  
進用研究人員及博士後研究人員

**新聘計畫書**

(本聘任計畫書採文表合一，毋須再另具簽文)

聘任單位			擬聘職稱	
聘任期間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合計 年 月			
計畫名稱(編號)				
經費來源/預估經費				
工作內容				
月 支 酬 勞	新台幣 元 (依據標準：_____)			
薪資晉級	初聘日期	前次晉薪日期	前次月支酬勞	<p>本次晉薪日期</p> <p>※任職每滿一年得晉薪一級，下列請主持人選填，若未勾選視同不晉薪。</p> <p><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晉薪：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薪資：_____元</p> <p><input type="checkbox"/> 不晉薪。 主持人(請務必親自簽名)：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晉薪：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薪資：_____元</p> <p><input type="checkbox"/> 不晉薪。 主持人(請務必親自簽名)：_____</p>
躍升計畫進用研究人員評審委員會主席簽章			躍升計畫進用研究人員評審委員會會議通過	經 年 月 日會議通過
研 發 處 會 簽				
主 計 室 會 簽				
主任秘書		校 長		

附註：

- 一、本計畫書表格可自行到本校研究發展處網頁常用表單區下載。
- 二、計畫書奉校長核准後，請儘速辦理聘任事宜。

106.10 訂定

附件二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校務發展特色躍升計畫  
進用研究人員及博士後研究人員資料表

一、個人基本資料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出生日期				性別			
地址				身分證字號			
電話				e-mail			
電話				手機			
國籍				本人同時擁有 國國籍 (國籍資料如有變更請書面通知人事室)			
學 歷	國名	學校名稱	系所別	學位	修業起訖年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國內外 工作經	國名	服務機關	職務	專(兼)任	任職起迄年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已審定 教師資格	等級	證書字號	年資起算年月	送審著作名稱			
	講師	講字第 號					
	助理教授	助理字第 號					
	副教授	副字第 號					
	教授	教字第 號					
研究 領域							
學術 獎勵							
著作 及學術 活動							
	如不敷使用請另以附表方式填寫 (A 4 格式)						
備註	<p>一、以上各欄由申請人親自詳填，並隨表檢附(1)學位證書(2)經歷證明文件(國外任職證明文件須附中文譯本並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3)教師證書等資料影本各一份(4)五年內著作目錄及著作乙份。</p> <p>二、若無教師證書者，請另檢附(1)成績單(2)入出境證明</p>						

申請人簽章：

填表日期：

##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校務發展特色躍升計畫 進用研究人員及博士後研究人員契約書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以下簡稱甲方）為執行研究計畫並提升強化各領域之學術研究水準，茲延聘\_\_\_\_\_君（以下簡稱乙方）為甲方下列計畫博士後研究人員：

雙方同意訂立契約，共同遵守約定條款如下：

### 一、聘期

自中華民國 年 月 日起至中華民國 年 月 日止。

二、研究費：在聘期內由甲方在所屬研究計畫經費項下按月支給乙方研究費新台幣\_\_\_\_\_元整。

### 三、工作內容(待聘任後協議之)

四、服務時間及地點：由甲方計畫主持人視計畫需要本於權責自行控管乙方服務時間及指定服務地點，必要時並得派往甲方所在地以外之其他地點工作，乙方不得異議。

### 五、到職及離職

乙方接到甲方聘任通知後，應依規定辦理到職手續。聘期屆滿，乙方即需離職，不得異議。乙方如因特別事故須於聘約期滿前先行離職時，應於一個月前提出申請，經甲方同意後始得離職。乙方離職時，應依規定辦妥離職手續後始得離職，乙方如未依規定辦理離職致甲方受損害時，乙方應負賠償責任。

### 六、差假

乙方服務期間請假應比照「公務人員請假規則」之規定辦理，事先填具假單經甲方及計畫主持人同意後，始得離開工作場所。但有急病或緊急事故，得補辦請假手續。

### 七、出國

乙方在聘期內如因特殊事故（如出國開會、考察或為執行研究計畫及蒐集資料等情形）需暫時出國者，應事先以書面申請依行政程序報請甲方同意，每年以三星期為原則（聘期不滿一年者按比例計算），超過日數之研究費應核實扣發。惟如有特殊事由且經專案簽奉校長核准同意公假出國者，不在此限。

### 八、兼職及兼課

乙方非經本校書面同意不得在校內外兼職或兼課，但有特殊情形者，依照本校教師校外兼課、兼職處理要點辦理。

### 九、保險

乙方若符合「勞工保險條例」及「全民健康保險法」之被保險人資格者，應於到職時，由甲方辦理加保手續；聘約期滿或中途離職，應辦理退保。來自國外未具參加勞工保險或全民健康保險投保資格者，可請甲方協助辦理「國際技術合作人員綜合保險」。保險費

由乙方負擔 35%，本校專案計畫補助 65%。如乙方不擬參加此項保險，應以親筆簽名之書函向甲方聲明。

#### 十、退休

甲方參照勞工退休金條例為乙方提繳勞工退休金（外國籍人士比照本校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給與要點提撥離職儲金）相關退休事宜。上述乙方自願提繳勞工退休金（離職儲金）之費用，由甲方於發放研究費中代為扣繳。

#### 十一、福利事項

- (一)享有職業安全衛生法令相關規定之保障。
- (二)請領甲方識別證與校內汽機車通行證。
- (三)依甲方之規定使用各項公共設施。
- (四)其他福利事項，悉依計畫補助或委託單位之規定辦理。

#### 十二、年終工作獎金

乙方年終工作獎金之發給，除補助(委託)計畫單位另有規定外，由各用人單位或計畫主持人自行考核後，最高不得超過軍公教人員當年度年終工作獎金之上限。

十三、乙方因研究或參與教學，須執行教學、指導、訓練、評鑑、管理、輔導、提供工作機會或與學生共同參與研究計畫時，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乙方因研究、執行計畫或參與教學時，發現其與學生之關係有違反前項專業倫理之虞，應主動迴避或陳報學校處理。乙方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除上開規定外，乙方應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等相關法令規定。

十四、乙方對外承接補助(委託)計畫，應依甲方行政程序辦理，由甲方具名簽訂合約，不得有未透過甲方行政作業而逕與各機關訂約，接受委託研究情事。乙方承接補助(委託)計畫，除應遵守補助(委託)單位之規範事項外，應依會計相關法規辦理各項經費使用事宜。

#### 十五、性平事項：

- (一)乙方茲聲明於受僱前無下列情事；如有隱匿經甲方查證屬實，甲方得立即以書面終止本契約：
  1. 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2 條第 1 項之性侵害犯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2. 有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之行為，經認定不得擔任教育從業人員，且於該管制期間。
- (二)為確認乙方是否有前款所定情事，乙方同意甲方得依「學校辦理契約進用人員通報查詢作業注意事項」，向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辦理乙方相關資訊之蒐集、利用及查詢，並同意法務部、警政機關及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提供相關資訊。
- (三)乙方於受僱期間如涉有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行為之情事，甲方得於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受理調查之日起 1 個月內召開會議審議通過後先停止本契約之執行，乙方應配合調查並靜候結果。停止本契約期間，乙方同意甲方得停止支付全部薪資。視調查結果認定有無第一款所述情事，後續薪資給付處置程序如下：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校務發展特色躍升計畫進用

進用研究人員及博士後研究人員研究成果報告表

續聘

(研究成果名稱)

執行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執行單位：

計畫團隊成員

擔任計畫職務	姓名	職稱	系所	計畫內負責之工作
計畫主持人				
共同主持人				
研究人員				
研究人員				
研究人員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校務發展特色躍升計畫進用  
進用研究人員及博士後研究人員畫查核點自評表

(請逐項填列)

重要工作項目	查核內容概述 (力求量化表示)			廠商參與情形概述		
	期程一	期程二	.....	期程一	期程二	.....
A分項工作						
A1 工作項目	A1-1 工作項目	A1-2 工作項目	.....	A1-1 工作項目	A1-2 工作項目	.....
A2 工作項目	A2-1 工作項目	A2-2 工作項目	.....	A2-1 工作項目	A2-2 工作項目	.....
.....						
B分項工作						
B1 工作項目	B1-1 工作項目	B1-2 工作項目	.....	B1-1 工作項目	B1-2 工作項目	.....
B2 工作項目	B2-1 工作項目	B2-2 工作項目	.....	B2-1 工作項目	B2-2 工作項目	.....
.....						

註：本表請依研究成果設定之查核點期程（如計畫執行及結束後之計畫如何配合追蹤管考，產品產出與開發規劃，預期可推廣至產業或市場之成果，預估可授權商品，預估應用價值及產值，建立平台等）填寫實際執行情形。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校務發展特色躍升計畫  
進用研究人員及博士後研究人員研發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自評表**

成果項目		計畫達成情形
技術移轉		完成技轉授權____項 已納入校務基金之技轉授權金額新臺幣_____元
專利	國內	提出申請____件，獲得____件
	國外	提出申請____件，獲得____件
人才培育		博士____人，畢業任職於業界____人
		碩士____人，畢業任職於業界____人
		其他____人，畢業任職於業界____人
論文著作	國內	發表期刊論文____件
		發表研討會論文____件
		發表SCI/ SSCI論文____件
		完成專書____件
		完成技術報告____件
	國外	發表期刊論文____件
		發表學術論文____件
		發表研討會論文____件
		發表SCI/ SSCI論文____件
		完成專書____件
完成技術報告____件		
其他協助產業發展之具體績效		設立新公司或衍生公司(名稱)：_____
其他		

註：其他實際完成之研究成果及績效請於「其他」欄內補充填寫。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校務發展特色躍升計畫  
進用研究人員及博士後研究人員研發成果及績效精簡報告

計畫名稱：

研究成果類型（可複選）：技術移轉專利人才培育論文著作  
其他協助產業發展之具體績效

執行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執行單位：

計畫主持人：

共同主持人：

計畫參與人員：

研究成果說明(500字以內)：

技術特點說明：

可利用之產業及可開發之產品：

推廣及運用的價值：如增加產值、增加附加價值或營利、增加投資/設廠、增加就業人數……等。